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301044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104458_ATTACH1.doc)

主旨：函轉桃園市女童軍會辦理「113年桃園市女童軍會各級女童軍冬季專科考驗活動」一案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女童軍會113年10月21日桃女童雯字第11302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3月12月8日(星期日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桃園市立內壢國中(桃園市中壢區復華一街108號)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11月8日(星期五)止。

(四)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8小時。

三、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各校核予公(差)假登記辦理，如遇假日得於2年內核實補休。

四、檢附活動計畫、日程表及報名表1份，或逕至本局最新消息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News.aspx?>)

輔導處

113/10/24 10:22



1130005052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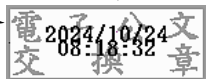


n=5143&sms=10535) 下載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桃園市女童軍會張曼萍小姐(03-3464304、
0983-941789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桃園市女童軍會



裝

訂

線

